

中華民國 113 年

立法院第 11 屆第 1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全體委員會議

教育部業務概況報告

報告人：教育部部長 鄭英耀

目次

壹、平價優質的學前教育	2
一、提升學前幼兒照顧福利	2
二、優化學前幼兒學習環境	2
三、未來持續滿足學前家長托育需求	2
貳、適性發展的國民教育	3
一、完備國民教育體系提升國教品質	3
二、持續完備學校午餐制度	3
三、穩健落實 108 課綱	3
四、推動「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113 年至 117 年)	4
五、提供就學協助及穩定師資	4
六、未來持續優化國民教育	5
參、務實致用的技職教育	6
一、建置區域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	6
二、培育中階以上專業技術人才	6
三、完善私立高中以上學校轉型、退場及運作	7
四、強化技職教育發展	9
五、未來結合產業辦理專業學校	10

肆、卓越創新的高等教育	10
一、推動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112 年至 116 年).....	10
二、產學合作培育高階創新人才	10
三、重點培育大學雙語專業人才	11
四、提升住宿環境品質	11
五、持續協助學生安心就學，促進教育平權	12
六、未來規劃培育前瞻科技所需人才	12
七、未來規劃強化職涯探索與發展課程	12
伍、前瞻的數位科技教育	12
一、持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12
二、持續深化高中以下學校數位學習及科技教育	13
三、持續深耕大專校院前瞻科技及提升數位教育	14
四、持續強化學校資安防護措施	14
五、未來創新規劃 AI 教育應用	14
陸、友善多元的語言教育	15
一、營造本土語言教育友善環境	15
二、漸進式穩健推動雙語教育	15
三、未來持續深化雙語及本土語言教育	15
柒、接軌世界的國際教育	17
一、深化國際交流與學習	17
二、發展優質華語文教育	18

三、培育及延攬新南向專業人才	18
四、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	19
五、未來創新規劃擴大培育國際人才	19
捌、健康安心的友善校園環境	20
一、推動人權友善校園	20
二、深化性別平等教育	22
三、完善學生身心健康措施	23
四、精進及提升特殊教育品質	23
五、未來持續完善校園安全防護網	25
玖、全民樂學的終身教育	26
一、完善社區終身學習網絡	26
二、豐富樂齡長者學習資源	27
三、提升家庭教育服務量能	27
四、建構智慧服務終身學習場域	27
五、推動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	28
六、打造創新永續的全齡終身學習	28
拾、族群共榮的原民教育	29
一、建構原住民學生安心學習環境	29
二、精進原住民族教育師資質量	29
三、發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	29
四、深耕原住民族語文教育	30

五、培育原住民族多元人才	30
六、未來持續完善原住民教育支持系統	30
拾壹、活力績優的體育運動	31
一、優化國際競技實力	31
二、開拓多元賽事交流	32
三、健全體育團體組織	33
四、落實運動選手照顧	33
五、促進運動產業發展	33
六、精進全民運動環境	34
七、研議成立體育暨運動發展部	34
拾貳、多元發展的青年生涯	35
一、賦權青年深化公共參與	35
二、強化青年職涯多元發展	35
三、推展青年國際及體驗學習	35
四、協助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生涯探索	35
五、辦理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36
六、研議「青年基本法」	36
七、研議設立百億青年海外圓夢基金	36
八、協助青年職涯發展，擴大職場體驗機會	37

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

^{英耀}今日應邀列席貴委員會就本部主管全國教育、體育及青年發展等業務提出報告，甚感榮幸。^{英耀}自 5 月 20 日接任部長以來，深感各界對於教育發展關心期待，將從「本土」、「團隊創新」、「國際」著手，在既有基礎上持續深化，日益精進教育政策，讓世界看到臺灣人才貢獻。未來，將致力打造一個學生少擔心、老師少壓力、家長少擔憂的教育新環境，努力與各界對話，擴大社會連結。

延續「0-6 歲國家一起養」政策，推動 2.0 升級措施。活化學校創新空間使用，推動師培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持續朝均衡教育品質、落實教學專業化、縮短城鄉差距邁進。此外，強化民生產業必要技術人才培育，減少學用落差，攜手大專校院針對國家重點領域量子電腦、AI、太空科技、海洋科技等，培育前瞻科技人才；倍增公費留學獎學金，並協助經濟弱勢各項不利條件、原住民青年學子，增加出國留學深造機會，拓展國際視野。更為確保學生安全學習，強化安全防護網。不久的將來，配合行政院成立「體育暨運動發展部」，研議設立「百億青年海外圓夢基金」，帶動教育國際化。

為呈現本部在各教育階段延續性推展的重要推動工作，本報告以「平價優質的學前教育」、「適性發展的國民教育」、「務實致用的技職教育」、「卓越創新的高等教育」、「前瞻的數位科技教育」、「友善多元的語言教育」、「接軌世界的國際教育」、「健康安心的友善校園環境」、「全民樂學的終身教育」、「族群共榮的原民教育」、「活力績優的體育運動」，以及「多元發展的青年生涯」等 12 大面向，提出當前施政重點與未來規劃，並持續深化，敬請各位委員先進指教。

壹、平價優質的學前教育

一、提升學前幼兒照顧福利

為提供家長最大之育兒支持措施，健全友善成長環境、協助育兒家庭，建立平價優質、普及幼兒教育環境，延續「0-6 歲國家一起養」政策，推動 2.0 升級措施。

持續擴展平價教保服務之就學名額、推動公立幼兒園開辦延長照顧服務及採定額收費，架構更友善的教保服務系統，自 113 年 8 月起，鼓勵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試辦臨時照顧服務，讓育兒家庭獲得全面照顧。

二、優化學前幼兒學習環境

為提供學前幼兒舒適安全的學習環境及充足的師資，持續協助幼兒園充實及改善教學所需之設施設備，暢通幼兒園教師及教保員多元管道培育，以提升學前幼兒學習品質，逐步調整幼兒園師生比達 1:12 為最終目標。針對已修正施行之「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教保服務人員條例」，落實完善教保服務機構不當對待幼兒案件調查處理機制。同時，持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教保專業知能研習及提供數位課程，以期符應幼教現場需求。

三、未來持續滿足學前家長托育需求

現行二歲幼兒入園率雖已達 52%，考量家長對於二歲專班就學需求殷切，且為無縫銜接提供教保服務，後續將積極盤整並活化學校創新空間，鼓勵及協助各地方政府增設 2 歲專班並提供補助，以滿足家長托育需求及期待。

貳、適性發展的國民教育

一、完備國民教育體系提升國教品質

113 年 5 月完成「國民教育法」26 項授權子法修訂公布，提供「課程與教學輔導團」及地方政府組成任務編組之法源、強化教育現場教師員額配置及教學之彈性、賦予學校行政組織更大的彈性調整空間、保障無國籍學生就學之權益、落實常態編班及正常教學監督機制，另強化保障學生權益之救濟制度、完備校長不適任事實處理機制，以回應各界對於國民教育品質之要求，並將持續督導各地方政府落實執行情形。

二、持續完備學校午餐制度

均衡營養，是孩子健康成長的關鍵，除了整合國中小午餐廚房精進計畫、充實偏鄉與離島學校午餐資源、學校午餐人員增能培力、設置學校午餐輔導團、採用國產在地優良食材，並強化「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臺 2.0」功能外，未來持續辦理「推動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提高學校自設廚房供應午餐之比率，增加營養師及廚工薪資，讓孩子吃到營養健康又多樣化的菜色，並持續推動制定學校午餐及飲食教育專法，完備學校午餐制度。

三、穩健落實 108 課綱

建構 6-18 歲多元、均優的教育環境，成就每個兒少，持續推動高中職均優化及社區化，深化區域內各高中職資源共享。

現階段及未來，將啟動下一波課綱研修前置作業，結合國內外研究成果和社會意見，以鞏固、精進和前瞻三個面向，推動課綱研修工作。「鞏固」部分著重加強現有優勢，持續培養學生批判思考、

運算思維等符合未來趨勢之能力等。「精進」部分希望讓未來的課程規劃更能兼顧學生的基本學力以及核心素養的培養，培養民主價值、創新能力和公義精神的公民。「前瞻」部分，將因應時代變遷、新科技發展，以及國家重要政策，讓課綱能與時俱進，包括將數位學習與人工智慧應用納入課綱、英語文教育更能與國際接軌並加強生活應用，以及技職教育更能對接新科技及產業發展等。

課綱研修之外，為因應國內外教育變革與趨勢發展，現有師資培育併同精進，刻正研訂「師資培育白皮書 2.0」，以「面向未來的優質師資」為主軸，強調「深化專業、終身學習、持續完善、永續發展」，並以未來教師所需核心素養、精進師資培育品質、在職教師專業發展及偏鄉教師穩定等研議方向。

四、推動「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113 年至 117 年)

為契合「文化永續、世界台灣」目標，推動文化教育向下扎根，以「美感即生活：從幼啟蒙、扎根生活、在地國際、永續實踐」為理念，將朝人才培育、課程實踐、學習環境、國際鏈結及支持體系5大推動面向，強化相關司署之合作機制，引導與學習環境有關計畫納入美感原則，並兼顧在地實踐與國際鏈結之永續發展，以擴大美感教育影響層面及推動成效，實踐美感即生活。

五、提供就學協助及穩定師資

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全面免學費政策，預估每學期新增受益人數將有11.4萬人，提供各教育階段弱勢學生經濟、學習及升學協助；將持續引導提供偏鄉久任未具教師資格之現職代理教師進修教程機會，透

過師資培育公費制度充裕及穩定偏遠師資，以穩定均衡教育品質。

六、未來持續優化國民教育

(一)活化校園閒置空間建置實作場域

強化校園閒置空間，創新運用為實作空間(Maker space)、共同工作空間(Co-working Space)及創意表演、藝文共創、音樂創作等場域，活化學校空間使用。

(二)統一進用專長師資，支援偏遠學校教學

為提高偏遠地區學校教師專長授課，提升學生學習品質，將鼓勵地方政府採取人員集中聘用，巡迴於專長不足之學校支援教學，以縮短區域差距，均衡整體教學品質。

(三)配合產業人才設實驗中學(附設雙語部)中小學

為配合科學園區發展，提供招商誘因，達到在地留才、育才目標，於嘉義、屏東、高雄新設園區內(或外)，規劃設置「國立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本部配合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之整體規劃，與地方政府挹注資源，於園區周邊適當校址，提供轄內科學園區員工子女及設籍於校址周圍鄰里學區的學童就讀。期望藉由實驗中學及雙語部之設置，以吸引國際、國內高科技人才就業，滿足其子女教育需求，達到協助新設園區加速招商與攬才之目標。

(四)提升中小學生英語能力

推動師培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及史懷哲計畫，以師培大學教師專業協助中小學教師提升雙語教學能力，結合師資生，於偏鄉辦理中小學寒暑假英語營隊或數位學伴，提升學生英語能力。

參、務實致用的技職教育

一、建置區域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

符應政府投資青年就業政策，持續朝產業發展趨勢及政府產業政策方向，賡續推動「建置區域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計畫」，協助大專校院建置 20 座區域型人才培育基地。113 年持續辦理計畫徵件，已受理大專校院 21 案申請計畫，同時結合產業發展趨勢、學校培育規劃可行性與產業合作規模等面向，擇優補助符合產業人才需求之計畫，藉以接軌產業需求，孕育專業技術人才。

二、培育中階以上專業技術人才

依產業人才需求進行課程規劃，提升學生對職涯的認識、體驗或實作，將持續推動技職教育宣導與職涯探索課程與活動，強化技術型高中辦學特色，以吸引國中畢業生選讀。更需積極建構產學合作人才培育環境，將持續挹注高中以上教育階段技職教育課程實作及產業合作資源，以期培育未來更多產業人才。

為整體提升技職教育學生實習實作能力，充實及優化教學實習設備，持續與經濟部共同推動，補助設有機械相關系科之技術型高中汰換更新工具機教學設備資源，共計 9 億 1,133 萬元，以協助學校設置高階機種及導入智慧化軟體應用設備，提供學生在校即與產業實務接軌。

為強化學生就業能力，加強落實部定必修技能領域課程、專題實作課程等，提升學生專業實作能力。透過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各群科中心，就「產業新技術、科技與議題」進行課程盤整，在面對科技的日新月異、產業變動迅速，使專業群科課

程更符合產業趨勢，積極加強與產業界對話機制，培養學生接軌產業發展脈動的能力與素養，強化其專業應用能力。另，為彰顯技職教育價值，將持續推動「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強化教師赴機構進行與實務教學相關研習、鼓勵「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由學校配合群、科特色或產業發展需要，規劃專任教師與業界專家共同教學之課程，並共同授課，以促進理論與實務結合，同時，引導大專校院對焦國家重點發展產業，持續推動「產業學院計畫」，以就業銜接為導向，媒合產學雙方以客製化模式，共同培育具實務能力與競爭力人才。

三、完善私立高中以上學校轉型、退場及運作

依據「私立高級中等以上退場條例」及授權子法，持續監督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學，透過輔導機制協助預警及專案輔導學校改善辦學情況，並透過退場基金補助學生轉學增加費用及墊付教職員薪資及慰助金等費用，協助辦學不佳學校平順退場，使退場學校賸餘財產歸屬具公益性及永續性為目標。同時朝維護學生及教職員工權益，學校停辦時將調查學生就學意願，協助學生分發至其他學校就讀，另建置教育部大專教師人才網提供教師職缺查詢，推動人力躍升培訓及媒合計畫協助媒合教師轉職。未來將配合召開退場審議會，截至 113 年 5 月 16 日止，共召開 17 次退場審議會，審議情形如下：

(一)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原有 13 所專案輔導學校，經 113 年 5 月 7 日退場審議會審議認定，已有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嘉義

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臺東縣私立公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等 4 校免除列為專案輔導學校，並於 5 月 17 日公告在案。另有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賢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苗栗縣私立育民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南市私立新榮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大成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龍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等 9 校，目前仍為專案輔導學校；其中，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已主動申請並經本部核定自 113 學年度停止全部招生並於該學年度結束時停辦。相關資料均已公告於「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專案輔導學校公告專區」。

(二)私立大專校院

中州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大學、明道大學、環球科技大學、大同技術學院及東方設計大學等 6 校，經審議認定為專案輔導學校，其中，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及台灣首府大學已於 112 年 7 月 31 日停辦；其餘明道大學等 4 校已於 112 學年度停招，並將於 113 年 7 月 31 日停辦。專案輔導學校資料均已公告於「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

(三)退場基金運用情形

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截至 113 年 4 月 30 日止，已執行 12 億 9,529 萬 2,989 元，主要項目說明如下：

- 1.補助及行政管理費等：補助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亞太創意技術學院、南榮科技大學、臺灣觀光學院、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台灣首府大學及中州科技大學等 7 所停辦學校，學生安置

計畫及行政管理所需相關費用 1 億 2,214 萬 9,294 元。

2.融資：南榮學校財團法人融資申請案 6,560 萬 3,056 元，該法人已於 111 年 7 月 29 日完成清償歸還退場基金。

3.墊付：為協助學校停辦前學校正常運作及解散清算費用，已核定永達技術學院、中州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大學、亞太創意技術學院、大同技術學院、東方設計大學、環球科技大學及明道大學墊付案，計共 11 億 0,754 萬 0,639 元。學校法人應於清算完成前，將墊付款繳還退場基金。

(四)退場學校校地及校舍辦理事項

- 1.為使退場學校校地及校舍有效活化運用，至 113 年 4 月 30 日止，行政院已邀集相關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召開 5 場跨部會會議，並確認退場學校校地及校舍後續使用需求。
- 2.將協助學校法人辦理解散清算作業，並協助需求部會及地方政府與公益董事洽談捐贈事宜後再依規定辦理地目變更。

四、強化技職教育發展

持續深化國中適性入學宣導與職探體驗，於既有基礎成果上，推動設置職業試探體驗常設展、推動技專校院技優領航計畫，並培訓國際技能競賽選手為「技職校園推廣大使」至國民中學校園分享學習與競賽歷程。另一方面，針對「產業新技術、科技與議題」，進行產業界意見蒐集，完成課程盤整與發展校訂科目、內容及部定補充教材，使專業群科課程更符合前瞻產業脈動。此外，為投資技職教育，充實技術型高中專業群科師資來源；更為契合社會需求，廣邀產企業投入及擴大業師參與，透過擴大產業所需之實作環境與精

進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等措施，強化技職教育發展動能。

五、未來結合產業辦理專業學校

因應少子女化之趨勢，可賦予技職學校辦學彈性，在確保辦學品質之前提下，轉型為單科專門學校，如：與企業合作，為產業所需核心技能設計專屬課程，成為在職進修之專業學校；或針對無人機、人工智慧、元宇宙、次世代通訊、海洋科技、海洋保育等特殊領域人才成立單科專門之技職學校。

肆、卓越創新的高等教育

一、推動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112 年至 116 年)

扣緊國際高教培育整合型人才趨勢，同時延續前期以學生為主體、教學為核心之精神，持續協助大學依據優勢領域發展多元特色，並強化學生培養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跨領域、自主學習、國際移動、社會參與、問題解決等 6 大關鍵能力，其中「全面性提升大學品質及促進高教多元發展」部分，113 年預計核定補助 141 校主冊計畫(補助其中 85 校推動資安強化專章、141 校推動國際化行政支持系統專章)、112 校共 251 件社會責任實踐計畫、141 校完善就學協助機制、144 校強化原住民學生輔導，另將持續就「協助大學追求國際一流地位及發展研究中心」部分，以系統性整合推動全校型計畫以及特色領域研究中心，提升國際學術影響力。

二、產學合作培育高階創新人才

為辦理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制度，持續推動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已核定 11 校共 13 個研究學院。各界關注之半導體及人工智

慧領域之人才培育，半導體領域有國立臺灣大學「重點科技研究學院」等 6 個研究學院，人工智慧領域有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產學創新研究學院」等 5 個研究學院，日後持續引導企業研發資源，結合大學研發能量，協助大學校院提升高階人才務實致用之創新研發量能，鼓勵企業與學校合作研擬課程，適度延聘產業技術專業人才到校授課，提供博士生獎學金，以利產學長期合作培育人才。此外，為強化教研人才之培育，結合「職涯發展」與「甄別機制」之「博士生獎學金」，引導大學針對博士培育之入學甄別、就學期間協助、課業與生涯輔導，及畢業後職涯發展等面向，進行整體性之規劃，透過定額補助與加碼補助之措施，結合產學資源共同挹注獎學金，以提升就讀博士班意願，追求高教卓越精進。

三、重點培育大學雙語專業人才

未來持續推動「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5 年採 2+3 期程，以「重點培育」、「普及提升」為主軸，鼓勵各大專校院整體提升教師的英語教學能力及學生英語能力，以及遴選具國際競爭力之大專校院轉型為雙語標竿學校或雙語標竿學院，培養專業領域雙語專業人才。

四、提升住宿環境品質

113 年起，持續透過「大專校院學生校內住宿補貼」方案引導，減輕學生校內外住宿負擔、改善學生宿舍基本設施及公共空間，推動大專校院學生校內住宿補貼，減輕校內住宿負擔，支持青年專心就學。

五、持續協助學生安心就學，促進教育平權

為使學生安心就學，增進與落實教育實質公平，減輕學生與其家庭的經濟負擔，推動「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政策及各項助學措施，並舒緩就學貸款壓力，以提升青年經濟與生涯規劃之彈性。

六、未來規劃培育前瞻科技所需人才

臺灣掌握半導體先進製程技術，更是全球產業供應鏈的關鍵，本部將攜手各大專校院共同針對國家重點領域，包括量子電腦、機器人、元宇宙、AI、太空科學工程、海洋科學等，從課程設計、院系所設立、產學合作、科學研究等全方位面向進行人才培育，並引領學術研究創新，帶動產業發展，打造臺灣在未來世界的領先地位。

七、未來規劃強化職涯探索與發展課程

透過職涯探索與發展課程，拓展學生對於產業的認識、加強學生對於個人能力的理解及與產業之間的適配度，強化同學對於產業實質工作內容及所需能力之認識，使學生不僅「認識世界」，同時也能進一步探索自我，找到個人第一份工作的目標，縮短學用落差。

伍、前瞻的數位科技教育

一、持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為加強學生數位科技能力，完備數位學習輔導與支持系統，開發學生自主學習課程與教材，113 至 114 年持續優化中小學網路環境，推動「班班有網路、生生用平板」，以加速數位科技輔助教學與學習；為有效協助教師提升數位教學能力，113 年將精進推動入校入

班(手把手)陪伴計畫，引導學生正確數位學習、提升學習成效。結合數位平權與數位協作，透過種子教師培力，將數位科技與公民科技社群的基本技術、協作方法及案例導入國高中課程中，向下扎根培育數位公民。

善用大數據分析，整合數據分析結果，可做為學生學習難點偵測、教師教學模式改變、教育政策制訂參考、數位內容與平臺改善的依據，進而降低城鄉落差。另持續建置教育統計分析平臺，以動態視覺化圖像呈現教育施政成果。

二、持續深化高中以下學校數位學習及科技教育

推動數位科技輔助發展個人化、適性化與自主學習等多元創新教學應用，以及科技教育推廣工作方面，使學生具備數位經濟時代及因應未來社會發展之能力。為協助教師推動適性教學及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能力，將持續透過「教育部因材網」以星空圖呈現科目及議題教材知識結構搭配診斷測驗，自動推薦學生學習路徑，並運用生成式 AI 技術，引導學生學習及自我診斷，至今累計逾 278 萬人次使用。

因應 AI 人工智慧發展運用，預計 113 年 10 月完成新版「中小學數位教學指引 3.0」，納入學生及教師面數位素養、人工智慧使用風險、生成式 AI 輔助教學原則、相關學習競賽活動應用規範及各領域群科數位教學策略、設計與示例，以及規劃 AI 課程與數位素養架構，同時因應 AI 新科技，辦理 AI 相關研習，結合中央輔導團課程支持體系，以系統性規劃 AI 課程，協助教師備課，打造 AI 素養及其運用知能。

三、持續深耕大專校院前瞻科技及提升數位教育

契合國家發展與產業需求，暢通資通訊數位人才培育管道、持續厚植資通訊數位與科技人力、推動前瞻科技及跨領域教育、落實數位平權、培育數位人才，同時強化各領域人才之數位創新與跨域合作能力，結合產業辦理資安防護及程式設計競賽，培育智慧國家數位時代所需之人才，以因應全球科技發展趨勢。

四、持續強化學校資安防護措施

因應資安攻擊事件頻傳且攻擊樣態多元，未來將持續加強學校資安防護能量，透過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112 年至 116 年)以「資安強化專章」，強化國立大專校院全校性資安作為，並針對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成立資安輔導團及提供資訊資源向上集中等協助。

五、未來創新規劃 AI 教育應用

規劃下世代 AI 人才培育，將 AI/數位學習作為學生的基本能力，以中小學扎根基礎、大學跨域學習及全民 AI 素養提升為階段執行策略，全面普及 AI 素養與能力。研擬公私協力辦理科技教育相關競賽，將不同 AI 應用整合至競賽內容中，並採團體組隊方式辦理，以增進學習互助合作、激發創意之效果。

協同國科會合作研發 EDU-TAIDE 在地化生成式 AI 模型，持續開發提供免費生成式 AI 應用服務並整合至本部數位學習平臺(因材網、酷英網)。

陸、友善多元的語言教育

一、營造本土語言教育友善環境

為落實「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111 年至 115 年)，本部積極多元管道培育本土語言師資、強化本土語言教學、擴大辦理沉浸式幼兒園教學、完備各語別直播共學平臺、發展建置閩南語料庫、臺灣台語耆老訪談計畫、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及研發試題、補助社教機構營造國家語言友善環境、充實學習資源(閩南語卡通、動畫字幕製作及配音)等重點工作。

二、漸進式穩健推動雙語教育

均衡完善高中以下教育階段雙語化條件，穩健推動落實友善英語學習環境，提高學生使用英語的頻率及流暢度，從基礎扎根，深化學生生活英語溝通力，積極培育本國籍雙語師資。此外，兼顧緩減偏遠地區學生英語學習城鄉差距，辦理國際學伴計畫，113 年雙語學伴補助 25 所大學，透過即時線上互動，陪伴 193 所國中小學生學習語言。另持續鼓勵高級中等學校辦理雙語實驗班，以提升雙語學習成效，培養我國國際型人才，並積極建構於英語文、國語文、本土語文 3 項課程以外之其他領域規劃雙語教學，依學生程度逐年提高雙語教學比率。

三、未來持續深化雙語及本土語言教育

(一)雙語教育

1.推動師培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

以「在地深耕」、「長期陪伴」、「資源共享」、「實踐研究」及「人才培育」為核心，結合師培大學專業，協助增進教師雙

語教學能力。

2. 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英語能力

為支持本國教師提升英語教學力，透過辦理社群、工作坊及補助教師參與國內外進修，同時補貼其參與語言能力檢定費用，提升高級中等以下教師英語能力。

3. 教師日常英語能力增能

擴大補助師培大學辦理師資生英語口說能力提升計畫，提供師資生英語口說資源，強化英語口說能力。

4. 充實英語學習資源

優化「英語線上學習平臺(Cool English)」，並依教育階段及學習者程度分別提供相對應之主題式學習專區，並透過 AI 技術開發「聊天機器人」，增加自學機會，提升學生英語聽說讀寫能力。

5. 結合大學資源辦理假期兒童英語營隊

擴大補助學校辦理夏日樂學英語營隊，並連結大學資源豐富師資來源，以多元趣味營隊，增加學生英語學習興趣。

(二) 深化本土語言教育

1. 推動國中小沉浸式本土語文實驗班

鼓勵教師於原班級實施沉浸式教學實驗，將部分課程以本土語文作為課室及教學語言，讓本土語言融入學生課程與生活中學習。未來本部將持續推動本土語言教育及傳承保存工作，

2. 推動本土語言教育及傳承保存工作

建置並精進本土語言 AI 學習資源，發展手機語音輸入 APP 等

語音工具，並優化社教機構本土語言學習資源及導覽服務，營造友善的本土語言教育環境，促進本土各族群語言之傳承、復振與發展。

柒、接軌世界的國際教育

一、深化國際交流與學習

未來將持續加強與重點國家洽簽教育協定與備忘錄，協助國內各級學校得以進行更實質交流，提升國際溝通力與跨國移動力，透過國際化策略性推動，精進外國學生招生、鼓勵出國留學、發展優質華語文教育、培育及延攬新南向專業人才及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等作為，持續與重點國家深化交流，除能讓臺灣教育經驗見諸國際外，更有助於提升國際影響力。

為強化國際合作交流，臺美雙方於 109 年 12 月 3 日簽訂「台美教育倡議」，就教育議題進行跨境合作，包括盤點過去推展華語文及英語教學等雙向交流計畫的執行成果，並且就未來合作項目充分討論，迄今召開 14 次工作小組會議、4 次臺美教育高層對話。未來將於既有「台美教育倡議」既有成果架構下，並持續擴大辦理雙邊官方語言合作計畫。

持續尋求高等教育議題上合作機會，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實施計畫，精進各校外國學生招生與強化僑外生輔導機制，補助國內 12 所大學組成「國家重點領域國際合作聯盟」，已透過聯盟方式與美國伊利諾大學系統、德州大學系統、德州農工大學系統、捷克大學聯盟與日本九州沖繩開放大學聯盟完成 MOU 簽署，促進人才交流與循環，讓國際看見臺灣高教的優勢，吸引國外優秀學生來臺學習。

另外，與企業合作組成「國際產學教育合作聯盟」，設立海外招生前進基地。同時，配合臺灣產業海外布局與人才需求，善用產業需求與企業共同推動海外招生，以「招生國家隊」的團隊模式，擴大海外招生量能。

二、發展優質華語文教育

未來將持續推廣並深耕我國精緻優良之華語文教育，並因應國際友我情勢及學習華語文之需求，向全球輸出我國軟實力，拓展臺灣華語文教育之海外據點，吸引外國優秀人才來臺學習華語、深入了解臺灣文化與價值。

同時，在既有基礎成果上，整合本部、外交部及僑委會華語教育資源，推動「華語教育 2025」跨部會中程計畫，完善華語文推動組織機制，建立華語文教學系統，加強開拓美歐地區華語文教育，完善華語教師培育及支持系統，並整合發展華語數位教學與學習及海外設立華語教學中心，以厚植華語教育推動之根基。

未來將持續推廣專業華語文能力測驗、研發華語數位學習課程、完善華語教師待遇機制，逐步引導華語中心健全華語教師聘任流程，以保障華語教師權益；除此之外，善用全球半導體產業之領先地位，抓緊機會打造華語文教學基礎工具，委請學術交流基金會研發科技華語課程，更將於 113 年 6 月推出半導體華語教材，將華語文教育推向國際。

三、培育及延攬新南向專業人才

為深化臺灣與東協及南亞各國雙邊教育交流合作，辦理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未來亦將結合既有成果上，持續推動新南向培

英專案獎學金及「新南向及先進國家優秀青年學子來臺蹲點計畫」等，擴大新南向及全球先進國家優秀學子，來臺短期研究或實習，另持續推動「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選送人員赴新南向國家企業或機構實習，以促進人才流動。

四、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

依據「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中程發展計畫」，持續推展培養學生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的核心素養，透過整併及深化國際教育政策之推動，增進中小學參與政策推動意願，進而促進國際教育之永續發展。

同時，加強整合國際教育中心協力推動國際教育、落實國際教育補助計畫外，以及結合 112 學年度成立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國際教育交流聯盟，強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國際教育交流，透過補助國民中小學與國外姐妹校互惠機制，並與各地方政府國際教育中心進行合作，拓展國際教育交流。

未來將持續深化國際姊妹校之學習交流，透過議題式探索互動(如：全球暖化、氣候變遷、人權、全球公民、弱勢關懷、社會正義及 SDGs 相關議題等)，普及推動國際教育課程及國際交流；並辦理選送教師出國入班觀課，接軌世界國際教育，提升全球公民素養，強化未來競爭力。

五、未來規劃擴大培育國際人才

為配合國家社會發展之需要培育具宏觀視野之國際人才，本部擴大多元獎學金機制甄選優秀人才，增加學子出國留學深造機會，並於將來回國貢獻所學。

未來除持續與歐盟合作設置歐盟獎學金，自 113 年起倍增獎助名額與金額外，另將規劃擴大我國學生出國留學、研修及實習等管道，於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及補助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或實習(包括學海飛颺、學海惜珠、學海築夢及新南向學海築夢)，著重針對國內具有專業職能或學術發展潛力，但因社經條件、成長區域或欠缺國外文化刺激而較無機會出國之社經文化弱勢青年學子，透過經費補助等相關支持系統之建置，得以走出臺灣拓展國際視野。

捌、健康安心的友善校園環境

一、推動人權友善校園

持續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消除性別歧視，積極預防校園霸凌，全面檢視校園內外治安死角，改善校園周邊交通。維護人格尊嚴，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建立友善無歧視的校園學習環境。

(一)防制校園霸凌

扣緊強化防制校園霸凌作為，113 年 4 月 17 日修正發布「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區分「生對生」與「師對生」霸凌事件，明定各級主管機關及學校應以預防及輔導為原則，積極推動校園霸凌防制工作，建立專業、公正及有效的處理機制，持續落實預防輔導機制。此外，為落實修復式正義，促進雙方當事人對話與理解，生對生霸凌讓調和、調查程序並存，調和視雙方意願進行。亦將避免學校「輕放」生對生衝突不符「持續性」定義案件，也準用霸凌程序，於此基礎上，期使學校能更嚴謹慎重的處理。更為確保「處理小組」調和及調查品質，已積極辦理霸凌調和及調

查人才培訓，以回應社會期待。

未來將秉持健全相關配套機制為核心，從建置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培訓，確保校園霸凌事件處理品質，並配合新版「校園霸凌防制準則」施行，更將持續善用為學校與主管機關編製操作手冊；同時因應法規修正，投入新臺幣 2.5 億元預算，協助各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事務輔導工作運作，充實推動業務人力，以回應各界期待，共同建構穩定校園安全網。

(二)強化校園安全與教師輔導管教

為遏止校園發生重大安全事件，防制暴力事件再發生，113 年 2 月業發布「校園安全檢查操作手冊」，提供各校據以訂定相關規定，另請各校結合每學期開學之友善校園週進行校園安全宣導，以強化各校處理緊急校園安全事件之應變能力，並將持續關注落實情形。

強化中央、地方及學校三個層級校安運作平臺，加強中央跨部會及警政合作，由地方政府及轄屬學校密切與警政、社政、衛生等單位構成聯繫網絡，每所學校與轄區警察分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建構校園、社區安全防護網，即時處理校園安全事件，減少校安事件發生，以確保校園及學生安全。

(三)改善校園交通及治安死角

為守護孩子安心的教育環境，配合內政部及交通部分年推動辦理「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持續宣導各級學校提出申請，以確實改善校園周遭危險道路。此外，透過「監視、照明設備」、「巡邏路線」及「校園周邊增設巡邏箱」等方式，改善

校園周遭治安死角。

二、深化性別平等教育

積極推動校園性平觀念教育，推動性別平等白皮書 2.0，整合及建置安全的性別友善校園空間，加強社會宣導，落實校園性別事件預防及處理之防治工作。

(一)完備「性別平等教育法」及相關子法

配合 112 年 8 月 16 日「性別平等教育法」修正及 113 年 3 月前完成授權子法發布，擴大適用學校類型，並提升教師、職員、工友、學生定義之法律位階；將校長與教職員工性與性別有關專業倫理納入性平法規範、加強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教育宣導及提供學生保護與協助措施、精進學校與主管機關調查處理機制，避免權勢不對等關係影響、強化主管機關對學校提供諮詢輔導與適法監督、當事人得請求懲罰性賠償金等機制，以落實校園性別事件預防與處理。

(二)落實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 2.0

未來將持續著重組織與制度、資源與空間、課程與教學、教育人員與師資培育、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與處理及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等 6 面向，逐步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以夥伴式與變革式性別平等進程，建構永續的實質性別平等。

(三)落實「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

未來配合 112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之「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計畫」，針對各級學校不利處境之學生，適性友善發放多元生理用品，研擬關懷輔導教育措施，減少學生於月經期間身心窘迫情形。

(四)營造校園性別友善空間

未來將持續爭取行政院「校園性別友善廁所之改善計畫」公共建設計畫經費挹注，提高校園性別友善廁所比例，期使性別友善廁所兼具隱私、安全、清潔、環保等。

(五)強化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含數位／網路性別暴力）

為有效強化學校落實校安及社政通報、校內防治保護、校外資源連結，未來將持續於 113 學年度友善校園週納入「兒少性剝削防治」為重點宣導事項。

三、完善學生身心健康措施

為促進與維護學生身心健康及全人發展，辦理促進學生身心健康相關計畫，打造健康安心的校園環境。

(一)健全校園三級輔導體制

扣緊補助各大專校院增聘專業輔導人力編制，提早達到 900：1 規劃理念，113 年度業增編 1 億 9,000 萬元經費支持學校，未來亦將延續推動「學生輔導法」修法，落實三級輔導機制。

(二)優化照顧兒少身心健康

加強學校心理諮商資源，增設身心調適假，協助學生更覺察自己的心理狀況調適身心，促使學校及家長更敏察學生的心理狀況，適時提供必要的關懷與協助。另強化各級學校情感教育與輔導諮詢機制，提供多元協助青少年紓解情緒困擾的管道。

四、精進及提升特殊教育品質

配合 112 年 6 月 21 日「特殊教育法」修正及 113 年 5 月前完成 35 項授權子法發布，擴大特殊教育資源挹注，逐年增補特教教師、

精進鑑定安置與輔導工作，並完備轉銜系統、提供生涯轉銜服務。

(一)完備法規並落實融合教育

依新修正公布之「特殊教育法」及各項授權子法之規定，強化特殊教育之支持系統、精進鑑定評估品質、減輕特教老師負擔，並明定評估人員資格及權益。另將特教老師兼任評估工作酌減基本教學節數或納入間接服務列計授課節數，並簡化鑑定作業流程及提供足夠施測工具，評估後撰寫專業評估報告，亦將提供合理報酬。

同時，為減少評鑑作業對校園教學的反覆干擾及行政作業負擔，透過各級主管機關整合各項評鑑期程，以確保特殊教育實施品質及成效。此外，依大院通過之附帶決議，保障特教學生學習權益並維護教學現場特教品質；確實盤點各校分散式資源班及巡迴輔導班師資配置；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服務品質，增進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之服務量能，並提升勞動條件及待遇。未來，亦將持續擴大特教經費投資，精進推動融合教育，達成教育權之實質平等。

(二)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部分

未來持續透過「學前特殊教育推動計畫」，引導各地方政府提升學前特教服務量能，同時，設立職業轉銜與輔導服務中心，使特殊教育學生獲得各項專業服務。此外，持續支持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安心就學，提供學雜費減免，並就國中畢業之身心障礙學生升讀高級中等學校機會，依「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規定，辦理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多元入學管道。現

階段及未來，亦將持續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協助汰舊換新交通車，協助各地方政府提供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及就學。

(三)高等教育階段部分

推動「教育部大專校院推動身心障礙學生職涯輔導補助計畫」，鼓勵大專校院透過跨單位模式，結合校內既有職涯規劃輔導機制，提出身心障礙學生職涯輔導方案，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做好生涯規劃準備。同時，委由 13 所大學特教中心建置溝通平臺辦理跨單位聯繫會議，將有就業需求之畢業生與勞動部及衛生福利部相關系統進行資料介接，以協助每位學生畢業後順利銜接所需勞政及社政資源。

此外，為使身心障礙學生升大學甄試儘可能就近應考，持續改善大專校院校園無障礙設施，開放同縣市學校代表觀摩，提升整體改善成效。持續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具借用服務及完備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金機制，藉以提升整體身心障礙學生之學習權益。

五、未來持續完善校園安全防護網

與警政系統加強跨部會合作，建構校園、社區安全防護網，確保學生安全學習，免於恐懼，減少校安事件發生。

(一)加強與警政系統合作

為提供安全校園環境，本部將加強各級學校、地方政府與警政系統密切合作，落實與轄區警分局簽定「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及校園周邊安全巡邏，並定期進行校園安全評估，減少

安全死角及危安因素，完善校園安全網防護網，讓學生安心、家長放心，共同營造安全、友善的校園學習環境。另為便於學生發生校安事件時能快速向警方求助，將於各級學校加強推廣「警政服務App」，讓教育及警政可協力共同守護校園師生安全。

(二)強化學校與家庭、社政及衛政單位的鏈結

學校如遇學生違規或偏差行為，將加強輔導管教，並通知家長配合，倘屬脆弱家庭，難以發揮輔導管教功能，將加強「社會安全網-關懷e起來」通報，與社政體系合作，連結社政資源，協助家庭教育輔導、諮商及福利服務之連結。如有疑似精神疾病，將轉介運用衛政系統，整合醫療及公衛資源，提供後續醫療服務，以穩定其就學，並維護校園安全環境，減少校園意外事件的發生。

玖、全民樂學的終身教育

一、完善社區終身學習網絡

面對全球化競爭與終身學習趨勢，為擴充全民終身學習機會及管道，營造全民樂學之風氣及環境，本部依 110 年「學習社會白皮書」及「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110 年至 113 年）持續推動及獎補助社區大學等措施。

本部預計於 113 年底發布第 2 期「終身學習中程發展計畫」，未來將持續透過學習型城市認證、強化社區大學公共參與等積極措施，提升我國成人終身學習參與率，打造「全民愛學習的臺灣—學習型臺灣」。

二、豐富樂齡長者學習資源

國內人口結構面臨高齡化，預計 115 年將邁入「超高齡社會」。因此，本部積極建構完善的樂齡學習體系，提供 55 歲以上國民機構式與非機構式樂齡學習課程、補助高齡自主學習團體，成立樂齡學習社團，透過樂齡學習中心及樂齡大學辦理之代間學習課程，讓年輕世代與高齡者相互學習，彰顯高齡人力資源價值。

未來將研議試辦第三人生大學，並配合辦理「樂齡終身學習數位優化與創新計畫」，建構樂齡友善數位學習環境。另鼓勵青年自組團隊投入志願服務，以青年志工與長者相互學習為主軸，推動跨世代青銀共學，協助高齡長者終身學習及社會參與。

三、提升家庭教育服務量能

我國於 108 年修正發布「家庭教育法」並完備各項子法，持續推動「第 3 期推展家庭教育中程計畫」（111 年至 115 年）等相關措施，加強教育系統與社政系統之整合銜接，聚焦於提升服務人力及專業、增進民眾家庭教育知能、整合服務資源及網絡、綿密社會安全網絡 4 大面向，協同中央部會機關及地方政府共同推動家庭教育。

未來將加強督導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落實提供便利可近之家庭教育課程與活動，優化家庭教育服務資源，並協同社政系統完善家庭教育服務網絡。

四、建構智慧服務終身學習場域

本部所屬國立社教機構共計 10 所，積極運用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計畫，建構兼具智慧科技設備，與跨域加值服務網絡，整合活化資源、優化服務品質，並聯合部會所屬館所共同行銷推廣，提供民眾多元優

質的終身學習場域。

為符應「運用數位轉型、淨零轉型兩道力量，打造智慧科技島」及「2050淨零排放」國家政策趨勢，未來持續申請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計畫，將永續發展思維進一步落實於建築改造、節能設備升級及展覽的綠色革新，使國立社教機構成為智慧科技、淨零轉型的實踐典範。

五、推動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

國內新住民人數截至112年底已占總人口數2.5%，為使新住民及其子女及早生活適應，並提升國人對新住民母國文化的瞭解與認同，本部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開設成人基本教育班之新住民專班、補助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製播新住民多元文化節目、研編新住民多元學習教材，並透過教育基金會、民間團體等管道推動多元文化教育。另建置新住民子女支持系統及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協助其發展潛能、適性揚才

未來將積極推動「第3期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113年至116年)，透過「發揮優勢適性揚才」、「協助適應發展潛能」、「共創友善融合社會」3大策略，偕同各級政府營造友善學習環境，期打造和諧共榮的多元社會。

六、打造創新永續的全齡終身學習

為因應「數位轉型、淨零轉型」國家政策趨勢，以及我國即將邁入超高齡社會，本部未來將朝「數位創新、全齡學習、永續發展」方向，逐步優化完備多元的終身學習體系。運用AI科技精進終身學習資源與網絡，將國立社教機構轉型為創新學習的實驗場域，成為區域大手攜小手同遊的全齡學習中心。建構多元終身學習管道，滿足國民終

身學習需求，並試辦第三人生大學，擴增中高齡人口之學習機會。結合各界力量，公私協力辦理多元終身學習活動，並提供政策誘因，提升國人終身學習參與，形塑全民愛學習的終身學習社會。

拾、族群共榮的原民教育

一、建構原住民學生安心學習環境

為提供貼近原住民學生需求的服務，未來將持續完備原住民學生在校就學及生活之文化支持系統，包括：補助原住民學生就學費用、協助地方政府 21 校辦理中小學原住民族文化學習場域計畫，以及促進 142 所大專校院推動原資中心，提供原住民學生生活、課業與就業輔導、生涯發展、民族教育課程及活動等各項協助。

二、精進原住民族教育師資質量

未來持續透過師資職前教育、教師在職進修等多元管道，提升原住民族語文能力及文化素養，另依「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持續強化原住民公費生教學專業知能。

三、發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

持續與原住民族委員會(以下簡稱原民會)共同推動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學校型態及部分班級原住民族實驗教育，並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等 5 校設立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協助原住民族實驗學校規劃具原住民族文化內涵之課程；同時，落實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升學銜接規劃，協調地方政府擇定或輔導若干轄屬國民中小學及高級中等學校，分區設置國中小及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班，就近提供各族群所需之民族實驗教育。

四、深耕原住民族語文教育

未來持續加強族語保存及推廣，督導縣市政府及各級學校依課綱規定開設族語課程供學生選習，補助縣市政府依需要聘任專職族語老師補助。此外，為使不同語言能力之閱讀者有效學習族語，持續推廣原住民族語發展及書寫系統、編修語文教材。

五、培育原住民族多元人才

落實保障原住民學生升學權益，暢通就學管道，同時，辦理原住民公費留學考試、鼓勵原住民族青年參與國際交流；此外，補助原住民族地區學校聘用運動教練，以及培育原住民族運動人才，促進原住民學生職涯發展，培育族群社會發展所需各類科專業人才。

六、未來持續完善原住民族教育支持系統

(一)推動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持續與原民會共同補助 22 個地方政府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促進原住民族教育課程、教材與教學方法之研發及推廣，並發展原住民族及多元文化教育相關活動、教材、教案、繪本及桌遊等，例如辦理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甄選、提供原住民族文物到校展覽服務、舉辦原住民族文化夏令營，促進學生探究及了解原住民族文化意涵。

(二)深化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教育

以多元管道培育原住民族族語及文化師資，並搭配行政院核定原民會之「原住民族語拔尖計畫」，提升原住民公費生及師資生族語專長。此外，辦理本土語文情境式演說，落實生活化的語言學習。

(三)完備原住民族文化學習空間

拓展中小學原住民族文化學習場域，透過部落及學校共同構想，以營造具有實質效益之民族文化學習場域；同時，協助原住民族實驗學校媒合部落耆老及熟悉部落傳統之文化教師，藉由教師增能工作坊、課程共備及入校觀課議課等，精進文化課程內容。此外，學校亦聘任文化指導員及族語老師，充實原住民族教育現場人力。

拾壹、活力績優的體育運動

一、優化國際競技實力

為優化我國運動選手之競技實力，秉持軟硬體全面提升之決心，未來將持續落實提供選手專業的訓練環境，搭配運動科學運用，重點培訓體育人才。113 年將賡續完成棒壘球場設施改善、風雨投擲場、全區環場訓練跑道、風雨連通走廊及公共設施景觀優化改善等 4 項工程；同時，啟動國家運動訓練中心第四期興建工程規劃作業，完善國訓中心培訓所需硬體設施。另，配合新成立行政法人國家運動科學中心，完善運作制度及進用專業人才，並積極爭取國家運動科學中心大樓新建計畫。

在推動國家代表隊選手培育計畫方面，啟動奧林匹克運動會黃金計畫，擴大培訓分級並參考奧運會成績、國際賽事成績、世界排名積分、年齡與未來發展潛力等因素，將 2024 巴黎奧運菁英選手分為第 1 級至第 5 級，2028 洛杉磯奧運潛力選手列為第 4 級第 5 級，現已遴選 2024 巴黎奧運計 74 位菁英選手、2028 洛杉磯奧運「黃金計畫 2.0」計 88 位資優選手，合計培訓 162 位選手。

未來將持續於黃金計畫 2.0 基礎上規劃新一期黃金計畫 3.0，以「精準運科」協助運動訓練，透過數據分析、軟體設計及科研測試，提升訓練質量及運動表現；另滾動調整遴選機制、檢核機制以及將職業運動種類與奧運舉辦之新興運動種類納入培訓對象，協助更多菁英選手於 2024 巴黎奧運後，積極備戰 2028 洛杉磯奧運，並提前培訓 2032 布里斯本奧運奪牌潛力選手。

目前積極備戰2024巴黎奧運，截至113年5月16日止已取得12種類39席參賽資格，包括射擊7席、游泳1席、田徑2席、拳擊5席、輕艇3席、射箭2席、跆拳道1席、桌球6席、體操2席、擊劍1席、舉重3席、羽球6席，並積極組團整備，更偕同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國家運動科學中心及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等，作為強大後勤支援及緊急事件應變工作。

此外，延續2022杭州亞洲帕拉運動會培訓暨參賽成果，啟動2024巴黎帕運備戰計畫，並設立專業輔導小組、首度進駐國訓中心長期集訓，結合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國訓中心及運科中心資源，打造選手教練最佳堅實後盾。目前已規劃於113年6月中旬赴法國巴黎進行預註冊會議，就後勤支援服務等細節進行考察確認，並拜會巴黎帕運籌備委員會、外館及當地台商會等，為選手服務工作做最佳準備。

二、開拓多元賽事交流

積極辦理全國綜合性賽會，提供各類選手競技舞臺，並持續深化國際體育交流，建立雙邊友好合作關係，以擴增國際影響力。除已於4月20日至25日由臺北市政府承辦舉行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5月4日至8日由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承辦舉行全國大專校院

運動會，5月25日至28日由南投縣政府承辦舉行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外，未來也將於10月26日至31日由屏東縣政府承辦舉行全民運動會等全國綜合運動賽會。

於疫情趨緩恢復運作後，也持續輔導體育團體參與國際體育交流活動、輔導籌辦114年5月17日至30日在北部六縣市69個場館舉行之2025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更為加強行銷臺灣，形塑臺灣品牌國際賽事，每年輔導超過70個體育團體及地方政府，辦理近百場國際單項運動賽事，透過跨部會協調機制，共同挹注中央及地方資源，強化賽事與城市形象連結。

三、健全體育團體組織

未來將持續實現「組織開放化、財務透明化、營運專業化」目標，及分析各特定體育團體組織運作模式及國內發展現況後，依「國民體育法」、「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及「人民團體會務輔導辦法」規範事項，研訂「特定體育團體法規規定應辦事項綜整表」，輔導特定體育團體研訂應辦事項，並協助與輔導使其良善治理，持續進行監督與輔導，促其健全發展。

四、落實運動選手照顧

未來持續規劃推動優秀運動選手輔導方案2.0，在現有基礎上研議新版方案，納入成立選手職涯諮商專責單位，提供選手職涯規劃諮詢與服務、建構跨領域專業職能課程，提供運動選手多元就業管道等方案。

五、促進運動產業發展

未來將呼應國際運動科技化之趨勢，立基於我國運動產業發展基

礎，致力推動運動科技產業，並鼓勵投資，拓展職業運動、健身運動及相關運動服務業多元發展，提倡將運動融入生活，同時持續推行青春動滋券，培養青年族群規律運動及觀賞賽事養成終身運動習慣，提升健康體適能，優化生活品質，以實現「提升運動經濟，展現臺灣價值」之願景。除輔導運動事業發展、鼓勵企業贊助以強化職業或運動發展外，遏止健身房業者過度行銷、防堵運動賽事不法事件發生，於法令完備下，共同協力落實後續執行。

六、精進全民運動環境

為精進國人友善、便利、安全的運動環境，持續挹注經費新建及改善全國運動場域及設施，以培養國人養成良好的規律運動習慣。未來將持續落實運動空間便利化，建構隨處可安全運動的生活環境之政策目標，執行「優化全民運動與賽會環境計畫」，友善運動設施規劃，推展全民運動，保障身障運動權，並逐步推動競技運動全民化，提升運動參與人口目標。

七、研議成立體育暨運動發展部

體育運動事務範疇日趨多樣多元，因應時代脈動與時俱進，藉由體育暨運動發展部的升格、組織員額與經費擴編，讓體育暨運動發展部跨部會合作，肩負精準運科提升競技表現、國際運動外交、全民運動及運動產業多元發展的任務。基於國家整體資源之統籌規劃，未來將配合行政院推動其組織設置方式、員額等相關事宜研議。

拾貳、多元發展的青年生涯

一、賦權青年深化公共參與

將持續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深化青年政策影響力，於地方政府建立青年參與在地公共事務平臺，強化各地青年諮詢組織串連。此外，建立校園內外青年公共事務對話管道機制，強化學生自治扎根於校園，未來持續促進大專校院學生社團發展，補助社團活動，提供學生社團交流平臺；持續推動「青年好政系列-Let's Talk」計畫。另透過公私協力促進青年交流及地方創生政策，支持青年生涯發展及公共參與。

二、強化青年職涯多元發展

結合大專校院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推行多元化青年學生職涯發展探索模式和職場體驗計畫，支持青年創新創業，推動「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輔導及補助青年實踐創業夢想。

三、推展青年國際及體驗學習

未來將持續鼓勵青年參與國際交流、自組團隊參與「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提案，實踐在地行動、聯結國際，持續精進青年海外服務知能，辦理青年海外志工服務與培訓交流活動，同時，補助青年實踐國際壯遊體驗學習，透過壯遊體驗探索自我及成長。

四、協助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生涯探索

透過教育、勞政、社政及法政等資源有效整合，給予國中畢業後未升學未就業之青少年關懷輔導與扶助措施，協助生涯之轉銜。未來將持續推動「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與地方政府合作辦理

輔導會談、生涯探索課程或活動、工作體驗等措施，結合民間團體資源，強化勞政、社政資源連結，公私合力協助國民中學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生涯定向，適性轉銜就學或就業。

五、辦理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鼓勵高中職應屆畢業生自我探索，透過職場體驗、學習及國際體驗，累積多元經驗，俾其能清楚自己未來目標，未來將延長高中職生涯輔導及申請時間、積極開發在地優質職缺，持續推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並建置諮詢管道及輔導追蹤，持續關懷。

六、研議「青年基本法」

為契合社會需求，實際傾聽青年需要，促進青年多元發展，業依 113 年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第 4 屆第 2 次會議決議，結合各部會施政方針，借鏡國外經驗，並邀請青年參與討論，將於前述基礎之上，諮詢地方政府及專家學者意見，吸取相關建議，持續廣泛蒐集各界意見，研議青年專法。

七、研議設立百億青年海外圓夢基金

為鼓勵大專校院學生開拓國際視野，培養全球化相關技能，帶動教育國際化，研議設立百億青年海外圓夢基金，擴大我國學生出國留學、研修、實習、移地研究以及師資生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國際史懷哲計畫等管道，並針對國內具有專業職能或學術發展潛力，但因社經條件、成長區域或欠缺國外文化刺激而較無機會出國之社經文化弱勢青年學子，給予更多經費支持及學習機會；也鼓勵外國學生來到國內學習交流，讓國際學子更了解及支持臺灣，用教育提升臺灣的國際化。

八、協助青年職涯發展，擴大職場體驗機會

為協助青年學生及早職涯探索、累積職場經驗，順利銜接職場，並形塑校園職場體驗文化，結合公、私及第三部門，擴大辦理各項職場體驗(見習及工讀)計畫，開放民間企業職場體驗場域，並結合全國地方縣市職場體驗計畫，提供青年學生在學時更多元的職場體驗機會。

各項教育政策的制定與落實，有賴各級學校、地方政府共同協助，齊心達成各項教育目標。未來將持續與社會各界關心教育事務者積極對話、尋求共識，以共同促進教育創新與發展，務實穩健推展各項教育工作。謹此，企盼各位委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本部支持與指教。